C类

穗妇函〔2020〕23号

广州市妇联关于市十五届人大第五次会议

第20202140号建议答复的函

王凤丽代表：

由您领衔提出的《关于促进制定<广州市家庭教育地方法规>的建议》(20202140)收悉。我会高度重视，积极组织市教育局、团市委、市司法局、市民政局、市社会组织管理局等单位进行认真研究办理，并与您进行了初步电话沟通，现将有关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1. 广州市家庭教育基本情况

党的十八大以来，为适应新时代家庭教育发展的新需求，广州以全国妇联等九部委出台的《关于指导推进家庭教育的五年规划（2016—2020年）》《全国家庭教育指导大纲（修订）》系列文件为指引，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儿童思想品德教育为核心，通过加快推动家庭教育事业专业化、网络化、社会化建设，实现家长学校数量全覆盖、质量有提升，营造出有利于儿童健康成长的家庭和社会环境，促进了儿童全面健康成长。广州市华景小学被命名为“全国家庭教育创新实践基地”，广州市儿童活动中心被评为“全国家庭亲子阅读体验基地”。

**（一）建立健全家庭教育工作机制**

**一是健全工作机构。**按广州市文明委下发的《广州市进一步加强家长学校建设工作实施意见》，进一步健全了由党委领导，政府负责，妇联、教育部门共同牵头，文明办、民政、文化、卫生计生、新闻出版广电、科协、关工委等部门共同参与的规划实施领导协调机制。

**二是注重顶层设计。**全面贯彻落实全国妇联等九部委联合印发的《关于指导推进家庭教育的五年规划(2016—2020 年)》、《全国家庭教育指导大纲（修订）》以及《关于进一步加强家长学校工作的指导意见》的要求，由市妇联、市教育局等八部门联合印发了《广州市关于推进家庭教育工作的指导意见》，统筹指导“十三五”期间的广州家庭教育工作。

**三是落实经费保障。**从2009年开始，广州市文明委每年安排专项经费400万元用于家庭教育工作，各区财政参照市的做法也相应安排经费开展家庭教育。2016起，广州市教育系统加大了家庭教育工作专项经费投入，每年再投入500多万，用于教育系统家庭教育实验基地建设、家长学校骨干培训、组织家庭教育专项活动和课题科研等。

1. **夯实家庭教育基层网络**

**一是实现家长学校全覆盖。**随着广州市创建文明城市工作不断推向深入，市财政给予广州市家长学校建设专项经费支持，为全市家长学校建设提供了蓬勃发展的条件。目前全市已建立各级各类家长学校6327所（其中社区类2750所、学校类3577余所），实现了家长学校数量网格化全覆盖。

**二是树立家长学校质量标准。**狠抓家长学校质量和规范建设，制订规范和标准。从2009年到2012年，四年共选树了400所优秀家长学校；从2013年到2016年，四年选树出120所示范家长学校；2017年到2018年，分两年共选树了30所星级家长学校，构建起家长学校质量和规范的“标准＋优秀＋示范＋星级”综合评价体系。

**三是建设家庭教育实践基地。**2017年，广州市建立了26个家庭教育实践基地，并配备了相应工作经费。这些基地发挥辐射引领作用，促进家庭教育工作交流、分享与合作，总结、提炼和推广优秀家庭教育成果，带领区域内校际间的交流与互动，共享资源，共谋发展。基地学校邀请知名专家对最前沿的家庭教育重点、难点、热点问题做了深度的剖析和研讨。

**四是拓展家校互动沟通平台。**市教育局全面推进中小学幼儿园家长委员会建设，明确家长委员会的职责与任务，规范家长委员会的组建与运作，全市中小学和幼儿园百分之百成立了家长委员会，中小学幼儿园每学期召开2次或2次以上的家长会，各中小学幼儿园应用网络技术，开发了校级、年级、班级的微信群和QQ群，有些学校还注册了微信公众号，拓展了家校沟通平台，促进了家校沟通。

**（三）擦亮家庭教育工作品牌**

**一是工作创品牌广味浓。**2013年6月，成立市级家长学校，同年创办了全省首个电视家长学校；2015年创立了“家庭教育公益联盟”，打造“父母学堂”“羊城少年学堂”品牌；2016-2017年依托“互联网+”打造家庭教育020公共服务平台；2017年11月，荔湾区《创新多元家教载体 联动互享共育好家风》被评为全国中小学德育工作优秀案例；2018年5月，荔湾区家庭教育工作成果入选广东省大中小学德育工作成果展示；2020年，结合疫情防控工作，市文明办、市教育局、市妇联联合举办“新时代文明实践之家长学校”系列直播，截止10月，共开展了14场家庭教育直播课，在线观看人次累计达750余万。

**二是弘扬优良家教家风。**广州市充分发挥中小学幼儿园和社区在家庭教育中的重要作用，每月开展系列化的主题教育活动，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融入家庭教育。这些系列活动主要有“廉洁文化进家庭”“寻名人•说家风”“家训家规家风进校园”“好家风伴我成长”讲故事大赛等。其中“广州好家风”系列活动成效最为显著。2017年，“广州好家风”系列活动之一的“追风好少年·广州好家风熏陶营”，吸引了900多所中小学的20多万家庭报名参加，总打卡量达到113万份，总评论数达50万条，总点赞数约1050万次，总页面访问量约5500万次，全市掀起了学习广州好家风的热潮。

**三是加强心理健康教育。**成立了广州市心理危机研究与干预中心和12355广州青少年服务台，为包括青少年在内的求助者提供便捷、有效的心理援助服务。心理危机研究与干预中心自设立以来至2020年上半年，累计受理咨询17万余例，处理高危来电（含自杀）10652例；12355服务台自成立以来至2020年上半年，累计提供各类热线服务15.28万人次，提供咨询辅导服务32809人次，辅导个案4685个。

**四是注重亲子活动体验。**在各级教育行政部门指导下，广州市中小学幼儿园重视家长的感悟体验和内化，引入团体辅导和个案辅导的技术开展分层分类的亲子活动，在校园内逐渐丰富和发展。许多学校以实施“廉洁文化进家庭”家书评选活动、书香家庭建设、亲子游戏等亲子活动为抓手，形成了家庭教育实践品牌。例如，番禺区东怡小学组织“怡行番禺”活动，组织亲子研学旅行寻根番禺历史，形成了家校社区互动育人的“怡乐家校”教育模式。

**（四）培育家庭教育工作队伍**

**一是制定家庭教育行业参考标准。**编撰了《广州市家长学校建设指导手册》，制定了《广州市学校家庭教育三年行动计划》，发布《学校家庭教育工作要点》，研发《广州市星级家长学校验收标准》，修订《广州市家长学校教学大纲》《广州市中小学家长学校教材》，使幼儿园、中小学、中职学校和社区等全市各类家长学校建设均有标准、规范指引和内容，科学有序指导我市家长学校和家庭教育工作。

**二是专业培训提升队伍素养。**每年定期开展各类培训，不断提升中小学校和社区家庭教育工作者的专业能力。市教育局每年组织全市家庭教育骨干现场观摩学习成功经验，邀请专家点评指导。在市教育局、市妇联的引导下，各区教育局和妇联系统每年也开展区级家庭教育骨干培训，海珠、番禺、白云、荔湾等区，积极建立专业化家庭教育讲师队伍，培育家庭教育讲师，不断提升家庭教育队伍的专业素养。

**三是引领社会组织热心参与。**鼓励和支持社会各界参与社区和学校家庭教育工作，广泛链接社区慈善资源、社区志愿服务力量，为困境儿童青少年家庭提供帮扶与支持。2016年组织了77场“家庭教育大讲堂”，授课教师都是全国知名专家；2019年组织了“家庭教育送教到乡村”项目，为农村家庭和孩子送去了91场的家庭教育讲座和活动；荔湾区组成家庭教育专家智库，探索具有荔湾地域特色的家庭教育理论体系；引领两新组织（新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积极主动参与行政部门组织的家庭教育骨干培训和家庭教育指导活动，形成了全社会关心支持学校家庭教育工作的态势。

二、广州推进家庭教育立法现状

目前，家庭教育立法没有直接的上位法，由于家庭教育不同于其他专业性非常强的领域，属于公私法交融的领域，公法如何恰当而适当地介入私法，政府、学校、家庭及其他机构组织需承担哪些职责等问题需要清晰的界定。广州市在推进家庭教育过程中，同步也不断加强家庭教育研究，为家庭教育地方立法奠定扎实基础。

**一是加强家庭教育课题研究。**坚持问题导向，每年立项的十三五规划课题，都有一批家庭教育研究课题。2017年，广州市中小学德育研究与指导中心发布了《广州市家庭教育科研课题指南（2017—2019年》，当年立项中小学德育研究十三五规划课题95项，其中涉及学校家庭教育工作课题29项。广州市中小学幼儿园结合校本特点，积极申报省市区家庭教育研究课题，围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家庭教育、建设好家风、家校合作育人等热点、难点课题开展研究。2014年—2017年，每年编辑整理一本《广州市示范家长学校成果经验集》，里面共收集了全市示范家长学校的成果经验材料共120篇。各级科研、教研机构不断加强家庭教育科研课题指导，提升家庭教育理论与实践研究水平，推动学校家庭教育工作创新发展。

**二是建立家庭教育研究基地。**2016-2017年，广州市继续推动家庭教育特色项目研究，每年支持15所学校开展家庭教育特色项目研究。2017年5月，广州市又建立了26个家庭教育实践基地，制定了《广州市家庭教育实践基地管理办法》。这些基地从校本实际出发，针对热点难点问题，研究和探讨家庭教育理论和实践问题。基地学校通过项目驱动，形成工作创新和突破，成为家庭教育研究基地、成果孵化基地和示范引领基地。

**三是开展家庭教育立法研究**。为推动广州市家庭教育地方立法，市妇联、市教育局等部门先后参与了教育部、全国妇联以及中国教育学会的家庭教育立法研究，学习全球范围内家庭教育立法的文献和经验，实地调研考察了我国台湾地区、重庆、贵州等地的家庭教育地方立法的基本情况，形成了专题调研报告。分别对家长、公众、家长学校、学校开展家庭教育立法问卷调查，利用大数据对广州家庭教育立法的相关数据、舆情、法律事实等进行深度分析调研，形成《广州市家庭教育立法数据分析报告》《广州市家庭教育立法舆情分析报告》《广州市家庭教育立法调研分析报告》三份翔实的专题分析报告，为接下来立法文本的撰写提供坚实的数据和材料支撑，为下一步广州推进家庭教育地方立法打下坚实基础。

三、下一步计划

2020年6月，广州市人大社工委转来《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法（草案）》征求意见，全国人大在充分研究、论证、吸纳意见修改后再征求各地意见。在草案中定义了家庭教育的概念，并在家庭教育实施、促进、干预等领域明确了政府、司法机关、群团组织、学校、家庭各方职责、工作措施及法律责任。

接下来，市妇联将联合各部门加快推进广州市家庭教育法规的研究制定。

一是加紧制定《广州市指导推进家庭教育的五年规划（2021—2025年）》，建立健全适应城乡发展、满足家长和儿童需求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推动家庭教育阵地纳入城乡社区整体建设规划。

二是紧密跟进国家和省关于家庭教育立法的进程，将广州市家庭教育立法工作纳入广州市的“十四五”规划，推动广州市家庭教育促进条例尽快出台。

三是在原有调研的基础上，围绕新时代家庭教育的新需求和广州国家中心城市的定位，针对广州来穗人员多的特点，认真分析研究广州家庭教育发展面临的短板和趋势，在国家和省的上位法框架内，制定符合广州实际的家庭教育促进条例或实施条例。

四是探索以政府购买服务等形式，在我市建立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中心（试点），依托家长学校、社区教育机构、未成年人成长指导中心等公共机构，设立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站，常态化开展家庭教育知识宣传，为社区家庭提供家庭教育、心理健康教育等服务。

感谢您对我市家庭教育立法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欢迎您继续对我们的工作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广州市妇女联合会

2020年11月30日

（联系人：吕毅娜，联系电话：87386637）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市府办公厅，市委宣传部，市教育局，市民政局，团市委。